

中共西安体育学院委员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西体教办发〔2019〕13号



关于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认真 学习党史、新中国史的通知

党委宣传部、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根据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印发的《关于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的通知》精神及省第七巡回指导组的相关指导意见，现就主题教育中学习党史、新中国史通知如下：

一、要把学习党史、新中国史作为主题教育重要内容。把学习领悟党史、新中国史作为牢记党的初心和使命的重要途径，组织引导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

二、在学习党史、新中国史中增强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和行动自觉。处级以上干部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通读《习

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要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全体党员重点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以及张富清、黄文秀等先进事迹。

三、持续不断抓好党史、新中国史的学习。把《中国共产党的九十年》作为辅助读物，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认真抓好自学。党员领导干部要把自己摆进去，真学深学，学会历史思维，培养历史眼光，增强历史担当。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在10月8日前要采取适当方式进行学习交流并及时将学习计划报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党委宣传部在10月8日前策划组织校党委理论中心组党史、新中国史的学习研讨。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在10月8日前将学习交流情况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西安体育学院委员会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9年9月29日

